



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
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Executive MBA Program

高階管理碩士學分班第 28 期招生簡章

2023/8/1

壹、主旨：

為配合教育政策推廣服務及提昇大眾學識，開辦推廣教育學分班，以培養企業領袖人才，提升公民營企業中高階人員、主管更多專業進修機會；並提供非管理背景之產官學界主管進修經營管理之知識。藉此建立回流教育體系政策，強化高等教育體系在職進修功能，以建構終身學習社會，並提昇全民職能，增進國家競爭力。

貳、重要日程表

項目	日期	說明
報名日期	8/14-9/11	加入會員→課程總覽選 1121R040 『高階管理碩士學分班第 28 期』
報名費繳交	9/11 截止	繳費後始完成報名作業，報名概不退費。(本學分班舊生免繳)
資料繳交	9/11 截止	繳交報名表(附照片)、學歷及工作證明電子檔案(舊生免繳)
報名結果	8/28	系統逕自查詢『報名資料』(8/28 起上班時間 17:00 確認資格審查)
選課期限	8/29-9/15	登入報名系統點選『報名資料』進行選課，選定課程按『新增』
學費繳交	10/2 截止	確認選課無誤後點選『取號』，取得 14 碼匯款帳號進行『繳費』
開始上課	9/4 起	請依個人選課情形，按照課表時間直接上課，不另行通知。

參、報名資格：

1. 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或具同等學力者。
2. 大學畢業或以同等學力取得報名資格者，須具有 7 年以上工作經驗；碩士班畢業者須具有 5 年以上工作經驗；博士班畢業者須具有 2 年以上工作經驗。
3. 不限科系，歡迎非商管科系畢業生報名。

肆、招收名額：

- 專班每科人數 60 人。
隨班附讀每科人數 5 人。

伍、錄取標準：

採「書面審查」方式進行，由本校管理學院專任教師進行審查，資料審查擇優錄取。審查項目含個人資料、學歷、工作經歷、專業特殊表現、自傳等。請於本校推廣教育線上系統完成報名作業，繳交報名表(本學分班舊生不需繳交)；資料經審查錄取後，請自行登入系統，進行線上選課及完成繳費。

陸、收費標準：

1. 學雜費：每學期 4,000 元整。
2. 學分費：每學分 9,000 元整。
3. 退費標準：依據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第 17 條規定辦理。
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。
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
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


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

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Executive MBA Program

柒、報名方式：

網路報名：成功大學/行政單位/教務處/推廣教育中心/推廣教育課程暨報名

推廣教育線上報名系統：<https://apps.pers.ncku.edu.tw/res/>

1.加入會員

首次進入「推廣教育線上報名」網頁請先加入會員→填寫會員基本資料。

2.登入系統

加入會員後請回「推廣教育線上報名」首頁登入系統→輸入**帳號**(身分證字號)、**密碼**(自行設定)→首次登入本系統者，請先至「基本資料維護」填寫聯絡資料與學歷/工作資歷。

3.班次查詢與開始報名

點選「課程總覽」開始報名→班次名稱 **1121R040** 『高階管理碩士學分班第 28 期』點選**報名**→詳閱開課資訊、基本資料、繳費說明後按 **確認報名**，待開課單位審核通過，新生請先繳交報名費。

4.取號繳費

取得繳款帳號後→自行使用各銀行 ATM 繳費或銀行臨櫃匯款。

報名費\$500 元，繳費後始完成報名，報名後概不退費。(本學分班舊生免繳)。

學雜費\$4,000 元，選課後與學分費一併繳交。

學分費\$9,000 元，確認選課不再異動後再行繳交。

5.開始選課

報名資料查詢「資格審查」已審核通過為正取者，點選**選課**，選定科目按**新增**課程。

請先點選**修課內容查詢**確認選課無誤後，再進行**取號**；**取號後，系統鎖定即無法異動選課資料。**

6.繳費需知

登入報名系統點選『報名資料』確認金額無誤後，再進行**取號**，於繳費截止日前繳款。

使用 ATM 請選「繳費」(請勿選「轉帳」，金融卡非約定帳戶轉帳單日限額為新台幣三萬元)。

每組帳號皆為個人專屬繳款代碼(共 14 碼 9798744-xxxxxxx)，匯款帳號及金額必須完全一致。

請勿使用他人繳款帳號繳款(金融卡持有人必須為報名者本人)，繳費後請自行保存收據備查。

※繳費方式：

(1)ATM 金融卡繳費—由玉山銀行代收，操作程序如下：

→先按 808 (玉山銀行代號)

→再按**繳費**(請先確認金融卡具繳費功能，若為跨行繳費，手續費由學員自付。)

→再按金額(若金額輸入錯誤，會出現帳號不符或繳款帳號錯誤的訊息。)

(2)跨行匯款：請至金融機構，填寫匯款申請單，於櫃檯繳交費用(手續費由學員自付)。

解款銀行：玉山銀行金華分行(銀行代號：808-1067) 戶名：國立成功大學 410 專戶

※繳交資料：

(1)報名表附照片(網頁下載 <https://emba.ncku.edu.tw/p/412-1140-20881.php?Lang=zh-tw>)

(2)學歷證明(畢業證書影本)

(3)工作證明(服務年資證明或勞保年資)

※補充說明：

(1)報名表填寫不完整及資料證件不齊者，恕不受理報名，亦不得辦理退費。

(2)得視情形要求繳驗證明文件正本，如有資料與事實不符者，則取消錄取資格。

(3)本學分班舊生不須繳交報名資料。

(4)經錄取學員，除重病外(附公立醫院證明)，不得辦理延期進修。

※繳交方式：

電子檔案 e-mail: em53015@ncku.edu.tw

或紙本郵寄 701 台南市大學路 1 號/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 EMBA 辦公室收



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

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Executive MBA Program

捌、師資及課程：

星期	序號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教師	開課日期	時間	上課地點	屬性	備註
一	302	管理決策分析	3	黃宇翔	9/4	18:30 - 21:30	62X01 個案 教室	選修	每週上課，隨班附讀限 5 人選修。 9/4、9/11、9/18、9/25、10/2、10/9(國慶調整放假)、 10/16、10/23、10/30、11/6、11/13、11/20、11/27、 12/4、12/11、12/18、12/25、1/1(元旦放假) ※國定假日與彈性調整放假日補課以授課教師 公告為準。
四	306	企業個案與實務	3	周學雯* +教師群	9/7	18:30 - 21:30	62401 哈佛 講堂	選修	每週上課，隨班附讀限 5 人選修。 9/7、9/14、9/21、9/28、10/5、10/12、10/19、10/26、 11/2、11/9、11/16、11/23、11/30、12/7、12/14、 12/21、12/28、1/4
五	307	統計方法	3	馬瀾嘉	9/8	18:30 - 21:30	61X02 階梯 教室	選修	每週上課，隨班附讀限 5 人選修。 9/8、9/15、9/22、9/29(中秋節放假)、10/6、10/13、 10/20、10/27、11/3、11/10、11/17、11/24、12/1、 12/8、12/15、12/22、12/29、1/5 ※國定假日與彈性調整放假日補課以授課教師 公告為準。
日	313	品牌行銷	2	蔡惠婷	9/10	09:10 - 13:00	61X02 階梯 教室	選修	雙週日上課，隨班附讀限 5 人選修。 9/10、9/17、9/24、10/8、10/22、11/5、11/19、12/3、 12/17、12/31
日	314	資訊科技與創新及 競爭優勢	2	徐立群	9/10	14:10 - 18:00	61X02 階梯 教室	選修	雙週日上課，隨班附讀限 5 人選修。 9/10、9/17、9/24、10/8、10/22、11/5、11/19、12/3、 12/17、12/31

※上課日期：民國 112 年 9 月 4 日起至民國 113 年 1 月 4 日止

註：上課日期參考本校行事曆，實際上課時間請依各課程為準，若有異動由課程助教通知。

※上課地點：台南市大學路 1 號 / 成功大學光復校區管理學院 B1

註：B1 教室：62X01 小哈佛、61X02 階梯教室、62X01 個案教室、62X17 產學教室；

4 樓教室：62401 哈佛講堂；依選課人數另做調整。

玖、修課規定：

一、上課相關規定

1. 為維持教學品質，學生出席狀況請依各科課程要求。
2. 學生本人若無法到校上課，請依規定辦理請假(事假、病假)，不可請人代為上課，非本學分班學員亦不可旁聽，違者取消上課資格。
3. 本班課程所辦理研習、參訪等各項課業活動視同正課，修課學員均需參加。
4. 課程由任課教師講授課程外，請依規定參與考試或繳交報告。
5. 學期成績由任課老師評定，學期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，未達七十分者無法取得學分。

二、修業重要規定：

1. 各科選修人數若低於 15 人，本班將保有開課與否之權利。
2. 每學期選課上限為 **2 門課程**，學分班修業期間不得辦理休學，否則視同放棄無法保留選課資格。
3. 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，本院將發給**學期成績單**。
4. 如經入學考試考取本專班，其入學前 4 年內及在學期間暑期修習本專班開設之學分班學分且及格者，得依本校「學生抵免學分辦法」及本專班「抵免學分辦法」申請抵免學分累計上限為 **22 學分**。
5. 學員應遵守本校各相關規定，違反規定情節重大或行為有損本校名譽者，本校得撤銷其修讀資格。

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
台南市東區大學路 1 號光復校區管理學院 B1 EMBA 辦公室
電話：06-2751234#14



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Executive MBA Program

